

灵璧县水利局文件

灵水决字〔2024〕12号

签发人：郑殿武

关于灵璧远景朝阳风电有限公司取水许可 申请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

灵璧远景朝阳风电有限公司：

你公司申请办理《取水许可》事项，《灵璧远景朝阳风电场生活用水取水水资源论证报告表》及取水许可申请书等资料已收悉。按照国务院《取水许可和水资源费征收管理条例》、水利部《取水许可管理办法》等规定，依据《灵璧远景朝阳风电场生活用水取水水资源论证报告表》及其专家评审意见，经研究，我局对你公司项目取水许可申报提出意见如下：

一、同意本项目取用水方案。项目水源类型为地下水。取水口位于安徽省宿州市灵璧县渔沟镇卓庄村，水源井坐标：东经 $117^{\circ} 37' 17.5313''$ ，北纬 $33^{\circ} 53' 40.2856''$ ；项目取水规模 0.2275 万 m^3/a ，用于办公和生活，最大取水量 $8.16m^3/d$ 。

二、你公司应加强取用水管理，落实各项水资源节约和保护

措施，制定节水方案，完善节水设施，强化用水定额管理，提高用水效率。

三、你公司应按照《水利部关于强化取水口取水监测计量的意见》《取水计量技术导则》(GB/T28714)等规定，做好计量监测设施运维和定期检定工作，确保其稳定运行，通过全国用水统计调查直报管理系统 (<http://www.mwr.gov.cn/fw/>) 及时填报用水统计调查报表，按规定及时缴纳水资源费。

四、本项目投产试运行满 30 日后，你公司应及时向县水利局申请核发取水许可证相关材料，经验收合格核发取水许可证后，方可正式运行取水。你公司取用水日常监督管理和计划用水管理工作由灵璧县水利局负责组织实施。你公司应当在每年的 12 月 31 日前向审批机关报送年度取水情况和下一年度取水计划，按照审批机关下达的年度用水计划取水，因特殊原因需要调整年度用水计划时，应报主管部门批准。

五、发生严重干旱等特殊情况，你公司应服从水行政主管部门作出的限制取水的决定。取水如对其他第三方合法权益产生影响，你公司应按照规定予以补偿。

六、本项目待公共供水管网覆盖你公司区域后，你公司应自行封闭原自备井，改用自来水。

七、取水许可证有效期届满，如需延续，你公司应在有效期届满 45 日前向我局提出延续取水许可申请，由我局作出是否延续的决定。在取水许可证有效期限内，若取水量或者取水用途、取水水源或者取水地点等发生改变，应按照规定重新提出取水申请。

八、如对本行政许可决定不服，可以在接到本决定书之日起

六十日内向灵璧县人民政府（地址：安徽省宿州市灵璧县钟灵大道）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自接到本决定书之日起六个月内向灵璧县人民法院起诉，复议、诉讼期间不影响本决定的执行。

灵璧县水利局

2024年7月29日